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martac Group China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智能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395)

- (1) 調任執行董事及辭任首席執行官；
- (2) 辭任執行董事；
- (3) 委任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
- (4)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及
- (5) 更換授權代表

中國智能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布，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六日起：

1. 楊新民先生已辭任：(i) 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ii) 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之成員；及 (iii)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3.05 條所指的本公司之授權代表（「授權代表」），彼因投入更多時間履行其他個人事務，但彼仍將繼續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擔任董事；
2. 楊新民先生已調任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
3. 楊震先生已辭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彼因投入更多時間履行其他個人事務，但彼仍將繼續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擔任董事；
4. 何致堅先生（「何先生」）已獲委任為 (i) 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ii) 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及 (iii) 授權代表；
5. 崔勁中先生（「崔先生」）已獲委任為 (i) 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ii)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及
6. 鄧日明先生（「鄧先生」）已獲委任為 (i) 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ii) 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

楊震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與彼辭任有關之事項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垂注。

何致堅先生之履歷詳情

何致堅先生，50歲，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六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首席執行官及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以及於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擔任董事。

何先生於中國內地線上社交平台、線上廣告服務業務及推出移動網絡遊戲擁有豐富的運營及開發經驗。此外，他於美國、香港和中國內地積逾20年財富管理服務的豐富經驗，為高端客戶提供獨立財務諮詢服務，專注於企業重組、併購及協助國內客戶管理其海外上市資產。自二零一八年起，何先生一直擔任道和環球集團有限公司（一家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915）的執行董事、財務總監及董事會執行委員會成員。他在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一九年期間亦擔任道和環球集團有限公司之公司秘書兼授權代表。在此之前，何先生於一九九三年在夏威夷的Tang & Wong會計師事務所擔任會計師開始其職業生涯。自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五年，彼為永新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合夥人，彼於該公司處理物業、製造、建築、貿易及零售業務、酒店及金融機構領域的各類審計服務。自二零零五年到二零一六年，何先生為TAKA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的創辦人及董事總經理，該公司為一間在中國內地提供企業重組、公司秘書及會計服務的專業公司。TAKA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於二零一四年被瑞致達集團收購。何先生持有夏威夷太平洋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夏威夷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何先生為合資格會計師，並為美國會計師公會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何先生與本公司訂立一份服務協議，任期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六日起為期五年，其後將可續期，直至任何一方提出不少於90日的書面通知後方可終止。何先生之酬金將為每月港幣200,000元以及由董事會參考本公司的薪酬政策而釐訂的股票或購股權，並將由薪酬委員會不時進行檢討。

根據本公司的章程細則，何先生的任期將於彼獲委任後的首個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屆滿，屆時彼可再選連任。何先生須按本公司的章程細則輪值退任及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

於本公告日期，何先生與本公司之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何先生於本公司股份中並無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無知悉任何其他須提呈本公司之股東注意之事項，亦無有關委任何先生之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條文作出披露。

崔勁中先生之履歷詳情

崔勁中先生，58歲，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六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

崔先生於財務顧問服務、投資者關係、企業重組、直接投資及業務發展顧問方面擁有豐富經驗。自二零一八年，崔先生是滙業財經集團在香港和澳門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崔先生曾擔任上市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任期包括於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出任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錢唐控股有限公司（前稱為民生珠寶控股有限公司，股票代碼：1466）之董事；於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四年出任於二零零九年重組後Man Sang Holdings Inc.的繼任公司，

在紐約證券交易所市場上市的China Metro-Rural Holdings Limited (股票簡稱：CNR)之董事；及於二零零六年至二零零九出任在美國交易所上市的Man Sang Holdings Inc.。自二零零零年，崔先生曾創辦並一直擔任DMC Investment Co., Ltd. (一家活躍於直接投資領域的香港私人投資公司) 的總裁兼董事。從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一年，他為Asian Outreach International的會長。目前，他同時是總部位於馬來西亞吉隆坡的AsiaCMS Berhad及源自美國的Asian Access的董事會成員。崔先生獲得香港大學文學士和哲學碩士學位。

崔先生與本公司簽訂一份服務協議，任期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六日起為期一年，其後將可續期，直至任何一方提出不少於30日的書面通知後方可終止。崔先生之董事職務相關酬金將為每年港幣300,000元。該酬金乃根據本公司之薪酬政策而釐訂，並將由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不時進行檢討。

根據本公司的章程細則，崔先生的任期將於彼獲委任後的首個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屆滿，屆時彼可再選連任。崔先生須按本公司的章程細則輪值退任及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

於本公告日期，崔先生與本公司之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崔先生於本公司股份中並無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亦無收取本公司任何其他酬金。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無知悉任何其他須提呈本公司之股東注意之事項，亦無有關委任崔先生之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條文作出披露。

鄧日明先生之履歷詳情

鄧日明先生，55歲，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六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

鄧先生自二零一七年起至目前擔任津世資源有限公司的首席財務官。鄧先生曾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一年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國藝娛樂文化集團有限公司 (前稱為國藝控股有限公司，股票代號：8228) 出任執行董事、首席財務官、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鄧先生在財務報告、業務諮詢、審計、會計、合併和收購方面擁有超過20年的豐富經驗。鄧先生擁有加拿大曼尼托巴大學的商業學士學位。鄧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投資管理與研究協會特許金融分析師。

鄧先生於委任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擔任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職務。鄧先生與本公司簽訂一份服務協議，任期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六日起為期一年，其後將可續期，直至任何一方提出不少於30日的書面通知後方可終止。鄧先生之董事職務相關酬金將為每年港幣300,000元。該酬金乃根據本公司之薪酬政策而釐訂，並將由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不時進行檢討。

根據本公司的章程細則，鄧先生的任期將於彼獲委任後的首個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屆滿，屆時彼可再選連任。鄧先生須按本公司的章程細則輪值退任及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

於本公告日期，鄧先生與本公司之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鄧先生於本公司股份中並無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亦無收取本公司任何其他酬金。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無知悉任何其他須提呈本公司之股東注意之事項，亦無有關委任鄧先生之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條文作出披露。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楊震先生於在任期間對本公司所作出之寶貴貢獻及歡迎何先生、崔先生及鄧先生的委任。

承董事會命
中國智能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楊新民
主席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六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包括執行董事何致堅先生、非執行董事楊新民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鄭發丁博士、潘禮賢先生、崔勁中先生、鄧日明先生及彭波波先生。